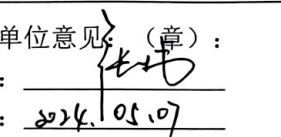


工程考核单

工程名称：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编号：ZHJL-KHD-057

被罚单位	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被罚项目	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被罚金额（大写）	壹拾万元整
罚款原因： 根据 3 月 20 日召开的项目推进会的第 12 条要求：AGC、AVC、电能质量装置涉网试验 4 月 10 日前完成合同签订，后续联系配合电科院开展涉网试验，直到完成涉网试验并出具实验报告。而你单位至今 05 月 07 日尚未完成以上工作合同的签订。并在之前 04 月 27 日针对以上事宜未按时间节点完成 AGC、AVC、电能质量装置涉网试验合同的签订，对你单位进行了十万元的罚款了。现再次对你单位进行罚款，罚款金额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，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； 请贵单位高度重视此次罚款，并认真对待，尽快落实 AGC、AVC、电能质量装置涉网试验合同的签订；如在一周内仍未落实 AGC、AVC、电能质量装置涉网试验合同的签订。将继续考核； 如对本罚款有异议，请在三日内与业主单位联系！	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 总监理工程师：张献夏 日期：2024.05.07	
建设管理单位意见（章）： 项目经理：张华 日期：2024.05.07 同意	

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填报，建设管理单位、送被奖（罚）单位各存 1 份

